

类别：B 类

西安市未央区民政局

签发人：王战旗

未民建函〔2023〕1 号

对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105 号建议的复函

肖倒荣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未央区社区居家养老的建议”已经收悉，现将您所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

我们按照“夯基础、补短板、提质量、可持续”工作思路，全面推进三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多方整合资源，着力打造“长乐养老”品牌，助力“老有所养”向“老有善养”转变。

一、强化顶层设计，打造“长乐养老”品牌

坚持全覆盖、普惠性的为民理念，着力打造“长乐养老”未央品牌。以“中心+驿站+居家”养老模式为内涵，突出养老机构、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的“中心调度作用”，延伸社区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的“驿站触角”，“中心”和“驿站”通过信息化手段和专业人员上门服务，按需给予生活照料、紧急救援、助浴送餐等关怀，全面满足各类居家老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按照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要求，积极推进区街社区三级养老体系建设，引入专业化养老服务机构，采取连锁化、品牌化运营。

二、优化服务供给，打造“长乐在家”品牌

持续开展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制定印发《西安市未央区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未民发〔2022〕14号），确定陕西至善美医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松鹤养老院有限公司、陕西荣德康福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三家养老机构为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单位。经老人自主申请，第三方对老人身体状况和家庭环境进行评估，并签订合同，为老人开展居家养老服务，目前已签约老人106户。同时，根据老年人身体状况，及时调整护理计划为建床老年人提供康复护理、远程查房监护、紧急援助等服务。让老人既能享受到家的温馨，又能享受到专业机构提供的照护服务，实现养老“不离家”、居家服务“不打烊”、养老“更实惠”、服务“更专业”，通过专业化、个性化的服务供给，着力打造未央“长乐在家”品牌。

三、聚焦群众需求，打造“长乐餐厅”品牌

全面落实《西安市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管理办法（试行）》，全方位保障老年餐厅建设发展。依托餐饮企业社区门店设置老年助餐服务专区（窗口），为老年人提供制餐（配餐）、就餐、送餐服务的助餐服务点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3万元；依托物业企业、高校、企事业单位等现有食堂设施，开辟老年助餐服务专区（窗），

开放内部餐饮资源，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制餐（配餐）、就餐、送餐服务的助餐服务点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 5 万元；由政府出资或社会力量出资，利用社区（单位）闲置房屋等资源新建厨房，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制餐（配餐）、就餐、送餐服务的助餐服务点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 10 万元。截止 2022 年底我区已建成 106 家老年餐厅，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区将持续聚焦群众需求，全力打造未央区“长乐餐厅”品牌，优先重点保障失能、独居、高龄、困难等老年人的助餐服务需求，力争 2023 年底前老年餐厅覆盖率达到 50%。

四、深化能力建设，提升养老服务队伍专业化水平

加强对养老服务职业资格认证和业务技能培训，加强对养老服务职业资格认证和业务技能培训，开展“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计划’”已培训养老服务人员 400 余人，成功举办了 2 届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探索完善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入职补贴、职称补贴等补贴制度，积极探索建立了专业社会工作人才引入机制，形成了专业人员引领志愿者的联动工作机制，为老年人提供专业的养老服务。

下一步，未央区将全面贯彻落实《西安市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采取租赁、置换等方式，实现街道、社区两级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全面落实养老服务各项扶持政策，鼓励支持专业养老机构、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承接社区养老服务站，开辟全社会参与养老服务新路径，最大限度满足老年人多元化需

求。加快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落地落实，探索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运营新模式，持续优化医养结合特色项目，不断丰富“中心+驿站+居家”养老模式内涵，推动养老服务安全、规范发展。


西安市未央区民政局
2023年4月12日

（联系人：谢骏 联系电话：86259448）

抄送：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区政府办公室。
